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REATIVE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中創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8)

取消上市

本公告乃由中創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2)及13.24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上市委員會關於取消本公司上市的決定和對此決定的復核請求，及聯交所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關於本公司取消上市狀況的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希望告知公司告本公司股東（「股東」），本公司已經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收到上市審查委員會的決定（「審查委員會」）就有關其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就於上市委員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就本公司摘牌的聆訊。董事會遺憾地告知，審查委員會決定維持上市委員會的決定，即根據規則6.01A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因此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摘牌。

董事會與其專業顧問和內部律師，審查了審查委員會的決定，並考慮了各種因素，包括上訴的費用和結果的不確定性，董事會決定不提出進一步行動。

取消上市

參考聯交所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發佈的公告，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股票的上市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上午九點起被取消。目前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已從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起暫停交易。

對股東的影響

本公司全體股東及投資者請留意，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即股份在聯交所的最後上市日期後，即使股份的股票仍屬有效，股份將不會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而本公司亦毋須遵守上市規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如對有關取消上市地位的影響有任何疑問，請諮詢適當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中創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胡明法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胡明法先生、程韻華女士、張志森先生、胡明哲先生及李麗英女士；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銳衡先生、黃信程先生及王錫基先生。